

#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特别提示**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进一步改革和完善新股发行体制的指导意见》和《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A股。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请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本次发行涉及推荐类询价对象、网下摇号配售、估值与报价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07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份拟在深交所上市。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分别通过深交所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

3. 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2,077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41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84%;网上发行数量为1,6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16%;本次发行股票简称称为“克明面业”,申购代码为“002661”,该申购代码与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申购。  
4.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2年2月29日完成。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 ① 28.77倍 每股收益按201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② 21.43倍 每股收益按201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③ 初步询价的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之和为6,489万股,为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15.75倍。
- 5. 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拟募集资金数量为23,894.4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43,617万元,超出发行人拟募集资金数量19,722.60万元,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安排等相关情况于2012年3月2日在《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查询。

**6. 网下发行重要事项:**  
①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申购金额≥21元)的报价(即股票配售对象)方可参与网下申购。提交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按初步询价时的报价与有效报价对应的数量参与网下申购。  
②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为:2012年3月5日(周四),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帐户信息表附后,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XX002661。

申购款有效到账时间为2012年3月5日(周四),周一15:00之前,T-1日及T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提交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③ 不同股票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时,应于发出申购资金划付指令后与托管银行有效确认,托管银行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拨资金的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没有包括在名单中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若托管银行未按时提供名单,且申购款项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全部无效。  
④ 在划拨申购资金当日,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共用备案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若无法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应及时与托管银行联系。因股票配售对象未能按照上述规定确认其申购资金足额到账所致后果由股票配售对象自负。

5.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主承销商将约请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⑥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412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412万股,不需进行摇号抽签,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股票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⑦ 2012年3月5日(周四)下午,主承销商在接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有效处理结果后,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网下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然后依次轮流流水,每一申购单位(0.03万股)匹配一个编号,每个股票配售对象获配个数等于其有效申购量除以申购单位后所得整数,并将配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3万股股票。  
⑧ 2012年3月6日(周五),周二进行网下摇号抽签,根据摇号结果统计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号码,中签的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获配号码乘以申购单位(0.03万股)。  
⑨ 2012年3月7日(周六),周三,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公告《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结果和配售结果,并披露本次定价的相关信息,包括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向询价对象提供的对发行人股票的估值结论、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参与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

⑩ 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网下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7. 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①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2年3月5日(周四)9:30-11:30,13:00-15:00。  
②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16,000股。  
③ 持有深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的,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首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8. 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认购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全额包销:  
① 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412万股;  
② 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上发行数量1,665万股,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

9. 回拨机制:若T日出现网下申购不足的情况,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申购,仍然认购不足,由主承销商全额包销。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公告相关回拨事宜。  
10. 本公告对股票发行事宜详细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研读刊登于2012年2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  
11.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                  |                                       |
|------------------|---------------------------------------|
| 发行人/克明面业         | 指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
| 证监会              |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
|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 指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本次发行             | 指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07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

|          |   |
|----------|---|
| 网下发行     | 指本次网下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41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
| 网上发行     | 指本次发行通过交易所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1,66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
| 询价对象     | 指符合网下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有关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在证监会备案的询价对象  |
| 股票配售对象   | 指符合网下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有关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在证监会备案的询价对象,以及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有关询价对象的条件,且已在证监会备案的询价对象 |
| 投资者      | 指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
| 有效申购     | 指符合本次网下发行中有关申购的规定,包括申购数量、申购价格和与发行价格一致,及在规定时间内有效申购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
|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 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
| 无        | 指2012年3月5日(周四),为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日  |
| 无        | 指人民币元   |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在2012年2月24日(周六)至2012年2月29日(周三)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2月29日(周三)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交易系统统计得到有效报价36家询价对象的有效报价的61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元/股,确定方法为:对股票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按报价价格由低到高进行排序累计,相同价格的按数量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当累计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于或首次超过412万股的15.75倍时,根据上述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的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2. 发行数量:本次发行数量为2,077万股,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412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1,665万股。  
3. 发行价格、发行市盈率(详见“重要提示”第4条)  
4.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 日期             |                  | 发行安排                                   |
|----------------|------------------|--|
| T-7日           | 2月23日(周五)        |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
| T-4日至T-3日      | 2月20日至21日(周二至周三) | 初步询价                                   |
| 2012年2月29日(周三) | 2012年2月29日(周三)   | 初步询价截止日(截止时间为15:00)                    |
| T-2日           | 2012年3月1日(周四)    | 确定发行价格,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数量及有效申报数量        |
| T-1日           | 2012年3月2日(周五)    |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
| T日             | 2012年3月5日(周四)    | 网下网上申购                                 |
| T+1日           | 2012年3月6日(周五)    | 网下网上申购缴款日 9:30-15:00;网上申购缴款时间(15:00之前) |
| T+2日           | 2012年3月7日(周六)    | 网下网上申购缴款截止日 9:30-15:00;13:00-15:00     |
| T+3日           | 2012年3月8日(周日)    | 网下网上申购缴款截止日 9:30-15:00                 |

注:①T日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对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②如属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股票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请询价对象或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三、网下申购**  
1. 参与对象  
经主承销商确认,参与了初步询价,且其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为29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6,489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  
2. 网下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① 申购资金=发行价格×有效申购数量  
② 股票配售对象使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③ 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资金在2012年3月5日(周四)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如下:

| 开户行                  | 开户名称                      | 银行账号                 |
|----------------------|---------------------------|----------------------|
|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400023027000403170   |
|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442150100000186839   |
|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4110059000409859     |
|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717079232359         |
|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755914224110882      |
|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44306628018150041840 |
|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744101019190000157   |
|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337010000100219872   |
|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38910488000097242    |
|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18010140040001546    |
|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1900898305705        |
|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45302000184330000255 |
| 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791701300000013      |
|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10208259401000028    |
| 深圳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0012400011735        |
| 深圳广行银行中国(有限)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000090501150029684   |
|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003290000000000778   |
|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622286531012         |
|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 1751698621           |

北京:可登录 <http://www.chinaclear.cn> 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3. 网下配号、摇号及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如下原则配号、配售:  
①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2012年3月5日(周四)下午,主承销商在接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有效处理结果

后,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有效的股票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然后依次轮流流水,每一申购单位(0.03万股)匹配一个编号,每个股票配售对象获配个数等于其有效申购量除以申购单位后所得整数,并将配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  
2012年3月6日(周五)进行网下申购摇号抽签,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3万股股票,根据摇号结果统计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号码,中签的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获配号码乘以申购单位(0.03万股)。  
②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412万股,不需进行摇号抽签,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股票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③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412万股,认购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予以包销。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3月7日(周六)10:00前发布《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结果和配售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发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送达摇号中签结果。

4. 多余额事项  
① 网下发行股份锁定期: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发行中国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② 验资:会计师事务所将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2年3月5日(周四)对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网下发行申购款的到账情况进行查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③ 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④ 违约处理:如果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 废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的持股比例在本次网下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网上发行**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主承销商在2012年3月5日(周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将1,665万股“克明面业”股票输入其在深交所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以21元/股的价格卖出,持有深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各机构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站,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纳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共同核实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系统主机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  
投资者认购股票的具体方法为:  
① 如有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② 如有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序,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③ 中签率=网上发行总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1. 申购数量和申购次数的确定  
① 本次网下发行和认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申购上限不得超过16,000股,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会报深交所系统予以自动撤单,不予确认。  
②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以2012年3月2日(周一)16:00前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③ 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申购程序  
① 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克明面业”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即2012年3月5日(周四),含当日,办理证券账户开户手续。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07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将于2012年3月5日(周四)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利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意见均属于投资者自行判断。  
2. 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刊登于2012年2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拟参加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发行人经营业绩或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引发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 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向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下申购,均视为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价格,无法确定有效的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 本次网下发行将采用按申购单位(0.03万股)摇号配售方式,网下有效申购总量超过网下发行数量时,主承销商将按照股票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售,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号码,最终将抽出4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3万股,因此请投资者务必注意摇号配号方式将导致网下发行在获配数量、中签比例方面与网上发行配售方式的不同。  
5.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3月7日在《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向询价对象提供的对发行人股票的估值结论,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参与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以上数据仅用于如实反应主承销商对发行人的估值判断和股票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不构成对发行人的投资建议,提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3月2日

##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6. 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认购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全额包销: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网上最终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上发行总量,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  
7. 本次发行可能存在上市后下跌或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如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8. 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及本次网上配售的股份均为有限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全文。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9. 本次发行申购,任一股票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申购、申购、配售的股票配售对象均不能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0. 本次发行申购,网上申购资金金额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项目投资所需金额,关于超募资金的使用,发行人仅在招股意向书中进行了初步披露,虽然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请投资者务必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风险。  
11. 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将依法无法上市,发行人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  
12. 本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覆盖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投资者应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以投资为目的,注重分享发行人的经营成果,独立判断是否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发行人: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3月2日

#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重要提示**  
1.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生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902.031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91号文核准。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发行人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网下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元/股,网下发行数量为379.031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9.92%。  
3. 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询价已于2012年2月29日结束,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支付的申购资金已经中国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广东金地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4. 根据2012年2月28日公告的《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发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送达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一、网下发行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申报的11个股票配售对象均按《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金额为187,620.345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7,504.8138万股。  
二、网下摇号及中签具体情况  
本次配号总数为99个,起始号码为01,截止号码为99。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2年3月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13号工业10栋2楼主持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仲裁委员会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本次网下摇号配售共有5个号码中签,每一个中签号码获配75.8062万股博雅生物股票。  
三、网下配售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股数为379.0311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5.05050638%,申购缴款数19.8倍,根据2012年2月17日刊登的《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及《发行公告》中“特别提示”第9条关于配号的说明,“为保证询价对象认购定价,综合考虑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及华泰联合证券研究所对发行人的合理估值区间,主承销商将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和申购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均设定为75.8062万股,即配售对象的每档申购数量必须是75.8062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379.0311万股,由配号所产生的1股股票将按获配数量最少的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同则随机选择)”,本次由配号所产生的1股股票最终随机配给了“江西证券自营投资账户”,最终向股票配售对象配股数量为379.0311万股。  
最终配号情况如下:

| 序号 | 询价对象名称       | 配售对象名称           |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 实际获配股数(万股) |
|----|--------------|------------------|------------|------------|
| 01 | 江西证券有限公司     | 江西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 379.0310   | 75.8062    |
| 02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75.8062    | 75.8062    |
| 03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泰君安证券自营账户       | 75.8062    | 75.8062    |
| 04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379.0310   | 75.8062    |
| 05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投瑞银理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1.6124   | 75.8062    |

注:配售对象可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如有疑问请配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2012年2月20日至2012年2月24日期间65个工作日为初步询价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2月24日下午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为有效报价的54家询价对象,一报价的79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其具体情况如下:

| 询价对象名称     | 配股对象名称                   | 申购价格(元) | 拟申购数量(万股) |
|------------|--------------------------|---------|-----------|
|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1.600  | 227.4186  |
|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 | 21.600  | 75.8062   |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6.000  | 75.8062   |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6.000  | 379.0310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网下配售资格) | 26.200  | 75.8062   |
| 先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先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6.200  | 379.0310  |
| 先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先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4.000  | 75.8062   |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 24.000  | 75.8062   |

|                |                               |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中信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信诚基金分红期            | 21.500 | 75.8062  |
|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山东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鲁信汇利1号新股申购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4.180 | 227.4186 |
| 山西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山西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 20.000 | 75.8062  |
| 南京天枢实业有限公司     | 南京天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 21.800 | 75.8062  |
| 国信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0.000 | 75.8062  |
| 晋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晋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5.000 | 379.0310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 26.000 | 379.0310 |
|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2.000 | 379.0310 |
| 新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新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 25.000 | 151.6124 |

五、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结论  
根据主承销商研究员出具的博雅生物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综合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的结果,认为发行人合理的价值区间为27.52元-30.1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2月24日(T-3日,周五)的2011年平均市盈率为32.38倍。  
六、估值结论和风险提示  
股票配售对象申购款(含获得申购款)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冻结申购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七、持续督导安排  
网下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发行中国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八、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股票配售对象对本次公告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金峰  
电话:0755-82492191

发行人: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3月2日

##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生物”)于2012年2月20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博雅生物”A股1,523万股,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中国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2,906,622户,有效申购数量为2,920,782,000股,配号中签率为5.841564%,起始号码为7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700000584156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总号为5,521,453,697776,超额认购倍数为192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2年3月2日在深圳红荔路13号工业10栋2楼举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3月2日

##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2年3月2日在深圳红荔路13号工业10栋2楼举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